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学生资助工作总结报告

2020年是脱贫攻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贯彻国家各项资助政策，结合广东省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三年行动计划，配合学校“142”育人工程，认真落实助学育人任务，以服务学生成长、成人、成才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根据实际情况完善相关制度、创新工作方法，加强学生资助力度，扩大资助覆盖面，依法依规推进各项学生资助工作。

一、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学生资助

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学生资助工作，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基本学习生活需求，是学生资助战线全面参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内容，且全面贯彻中央有关决策部署的具体体现。学校高度重视，由学

心快速响应，与各学院各部门密切配合，制定周密方案，全面谋划和部署好疫情期

身体和生活等具体情况，制定周密全面的疫情期间学生资助方案。

（二）重点聚焦，多举措保障特殊困难学生群体顺利度过疫情防控期。

学校以“精准及时，应助尽助”为原则，重点关注疫情严重地区、
全国地区 农村地区 边疆地区 少数民族地区 建档立卡贫困户等

儿、残疾等特殊困难学生群体。在充分摸排后，制定分类专项资助方案，发布了《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资助和国家助学贷款还款救助工作的方案》，逐一精准落实受疫情影响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

(三) 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救助效率，严格落实各项学生资助政策。

学校根据疫情防控期学生工作要求，部署好学生资助各项工作。疫情防控期间的学生资助工作采取无纸化办公形式，依托“互联网+精准资助”模式，简化申请审批流程，实现高效资助、应助尽助，对符合条件但因疫情暂时无法提供完整材料的学生一律“先申请资助，后补充材料”。按要求及时组织开展各项奖助学项目申报、评审、公示及发放工作，确

话联系、新生报到须知、微信公众号及学生班级群宣传、发放资助政策小册子等多种方式无死角向学生宣传广东省户籍精准扶贫学生免学费资助和生活费资助政策、申报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及国家助学金资助的流程、外省精准扶贫资助申报渠道等，确保所有精准扶贫学生清晰明了资助政策和获助方式。

助学中心联动财务部门，在学生开学前免除广东省户籍建档立卡学生学费，确保学生入学时免缴学费，不发生先收后退情况。2020年学校完成广东省户籍精准扶贫学生免学费资助共计246.8435万元。

学校组织助学中心、各二级学院和教学点主动逐一联系建档立卡学生，指导学生完成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国家助学金申报和学校资助申报，确保所有建档立卡学生都能获得助学金资助。2020年共向精准扶贫学生发放各类助学金（国家助学金和学校助学金等）共计181.2万元。

（三）根据上级教育部门要求，按时精细开展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资助、生活费资助及国家助学金资助情况核查工作。配合各地级市扶贫办做好精准扶贫建档立卡学生资助信息反馈工作。

三、健全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工作制度

学校按照国家要求及学校发展实际，逐步建立健全学生奖、助、补、免、勤等资助制度和管理办法，并列入《学生手册》，严格和规范奖助的对象、条件、标准、申请办法、评审程序和申诉渠道，明确监管责任。2020年根据招生模式变化，学校制定了高职扩招学生资助管理制度，确保高职扩招类型学生奖助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学校建立“班级—二级学院（教学点）—助学中心—学校”四级奖助管理工作机制，各二级学院及教学点设学生资助工作管理员。各奖助项目专人负责，确保按时、规范、有序开展。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档案，实施动态管理。

按照工作要求开展2020年学生资助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及学校奖助学绩效自评工作，规范奖助学资金管理，严格规范奖助学工作各环节，落实管理监督责任。

四、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常态化

学校助学中心牵头，协同各二级学院和教学点主动联系学生，尤其是2020级新生，摸排学生家庭情况，根据《广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

办厅关于做好2020年秋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高职扩招学生教学管理特点，2020年秋季学期学校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工作采取提前摸排、在线申报和审核的工作方法。学生认定申请及相关证明材料均通过学校学工系统

五、提升学生资助工作质量

2020年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影响，学校及时制定应对方案、部署好各项工作，调整工作方式方法，确保严格落实学生资助政策。截止2020年12月已及时、足额发放国家助学金、精准扶贫学生免学费资助、服兵役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国家助学贷款、大学新生专项资助、学校助学金、校内特困补助、勤工助学津贴等助学资金合计3058.71余万元，发放国家

会实践项目岗位，发放补助85.89余万元，资助学生1700余人次。

3. 组织开展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专项资助工作，对2020级孤儿、残疾、低保户、优抚对象子女及家庭遭遇特殊变故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共120人予以学费资助，合计64.761万元。对2020级重点保障群体学生共290人予以生活补助，合计14.5万元。

4. 认真组织开展国家级奖助学金工作：

(1) 2020年5月，完成2019-2020学年春季国家助学金审核、公示以及发放工作，按规定发放453.425万元。共有2631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获助。7月完成高职扩招春季入学学生国家助学金审核、公示及发放工作，共发放6.97万元，37名学生获助。

(2) 2020年9月-11月，根据省助学中心下达的奖助学金名额，依法依规组织各项国家级奖学金、助学金评选工作。共评审出获国家奖学金学生23人，获国家励志奖学金学生530人，获国家助学金学生2911人，发放国家奖学金（含励志）283.4万元，秋季国家助学金522.466万元。

(3) 按要求按时完成2020年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省级评审工作，共完成808名外校学生国家励志奖学金申报信息第一、二轮评审工作。

5. 完成国家助学贷款工作。2020年学校共有1105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成功申请国家助学贷款，组织完成贷款回执录入、贷款发放等工作，2020年度共发放贷款金额870.7033万元，帮助解决一部分贫困生的学习和生活基本费用问题。完成高校助学贷款贷后管理工作，做好贷款系统中学生信息维护、在校情况变更、毕业确认、还款计划变更等工作，积

极动员贷款学生提前还款，组织各学院积极与未结清贷款学生联系，督促学生及时将贷款本息存入还款账户，确保有能力的学生顺利还清贷款。2020年学校贷款还款违约率为0.29%。

6. 做好校内助学金和各项助学资助资金的审核及发放工作。

2020-2021学年校内助学金获助学生共10人，发放助学金2万元。2020届就业困难毕业生交通补助、2021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等各类资助获助学生共432人，发放资助资金共123.59万元。

7. 做好学校特殊困难补助及其他专项补助申请审核及发放工作，

2020年学校共有33人次申请学校特殊困难补助，共发放资助资金11.1万元；其他专项补助合计发放15.485万元。

8. 完成2019-2020学年新疆籍学生专项资助资金发放工作，共发放资助资金2128元，资助学生共计8人。完成2020-2021学年新疆籍学生情况上报、资助资金发放工作，共发放资助金2806元，资助学生共14人。

程教育集团中华会计网校出资设立)、“广量奖学金”(由广东广量测绘技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2020年共资助学生10人,发放奖学金0.5万元。目前,由学校校友会办公室牵头,募集校友捐助设立的“辉腾励志助学金”正在筹备中。

11. 认真贯彻落实相关应征入伍资助政策,积极宣传学生服义务兵役学费补偿助学贷款代偿以及退役学生学费资助相关政策。

(1) 2020年学校共有732名学生由清远市征兵学校学生国家教育

12. 做好学生奖助学基金提取工作，2020年学校事业收入16125.307018万元，提取学生奖助学基金810万元，提取比例达5.02%。

六、发挥资助育人实效

“扶困”与“扶智”“扶志”相结合，加强资助工作顶层设计，坚持资助育人导向，建立“解困—育人—成才—回馈”的发展型资助体系，着力培养受助学生爱国荣校、自立自强、诚实守信、知恩感恩的良好品质。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

在各项助学金申请发放环节，秉持着“应助尽助、资助育人”的使命和初心，积极主动摸排学生困难情况，主动联系困难学生宣传各项资助政策，指导符合条件学生及时申报相应资助项目，主动调整、简化申请审批流程，实现精准、高效、及时资助。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台账，时刻关注特殊群体学生学习和生活困难，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关怀排解，

关注学生成长成才和全面发展，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也营造学习先进、追赶先进、争当先进的校园氛围，感召广大学生以先进为榜样，发奋进取，强化资助育人成效。

在国家助学贷款办理过程以及日常学生教育活动中，结合新生入学教育、主题班会、金融知识竞赛、征信知识竞赛等活动，深入开展诚信教育、金融知识教育和思政教育，提高学生的风险防范意识和诚信意识。

2020年学校组织开展以“诚信为本 立德修身”为主题的诚信教育系列活动：

(1) 开展“诚信为本 立德修身”主题班会349场，参加学生16455人。

(2) 组织开展“诚信为本 立德修身”为主题的征文比赛，参加学生172人，评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4名，优秀作品在“广东工贸助学中心”微信公众号选登。

(3) 通过易班平台在线组织开展诚信主题讲座学习活动，参加学生

自我发展”能力，将资助育人融入校园文化活动和各项主题实践中。

七、加强学生资助信息化建设

为推进学生资助工作信息化建设，使学生奖助更精准高效，学校开发建设了学生工作管理系统。2020年学生的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申请和材料提交及审核工作已依托学生工作管理系统实现全程信息化办理。学校已逐步建立全体在校生“数字画像”，即学生从入学到毕业的全程、全方面个人数据库，逐步推进学生奖助工作全员、全过程、全项目信息化管理。

学校助学中心严格按照广东省教育厅要求，按时认真做好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信息维护、资助情况导入等工作。目前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广东省户籍精准扶贫免学费资助、服兵役国家教育资助各项目、学校资助、社会资助等各项奖助学项目信息已全部录入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并完成学校审核提交。

八、加大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力度

学校制定实施学生资助工作宣传教育计划。围绕资助育人，拓展宣传途径，丰富宣传形式，把握关键节点，突出宣传重点。

（一）依托网页、微信公众号、资助类学生社团、入学教育、主题班会及诚信主题教育系列活动等，大力宣传国家资助政策、学校奖助制度。

（二）建立“学生—学院（校外教学点）—助学中心”三角互动群

(三) 组织做好2020年“国家资助和助学贷款政策下乡行”活动。在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情况下,2020年我校共组织2支学生队伍在河源等地开展资助政策宣传活动。

(四) 建立“班-院-校”三级学生舆情监控与应急处置机制,及时掌握舆情动态,合理合规及时受理解决学生反映的问题。2020年学校未发生任何重大学生资助工作舆情事件。

(五) 定期开展学生防诈骗教育,联合属地公安部门,建立诈骗、不良网络借贷实时监测预警机制,定期向全校师生发布学校属地发生的校园诈骗、不良贷案件,提高学生的防范意识和能力。

学校在广东省教育厅的正确领导下,贯彻党和国家的各项资助政策,牢固树立资助育人的工作理念,建立并完善“奖、助、补、免、勤、贷”六位一体的资助体系,积极进行资助体系创新,完善各项资助工作评审制度,积极有序地组织开展各项学生资助工作,坚持公平、公开、公正的工作原则,发挥奖助学金奖优助困效用,积极推动资助工作从经济保障型向促进发展型转变,建立资助工作育人长效机制,助力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面脱贫、成奖成才。

